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国认标委函（2021）36号

关于公开征集《实验室远程评审技术规范》等 四项推荐性国家标准计划项目起草单位和 起草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推荐性国家标准计划及相关标准外文版计划的通知》（国标委发[2021]23号）精神，由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SAC/TC261”）提出的《实验室远程评审技术规范》等4项国家标准计划项目已由国家标准委批准立项。

为落实《标准化发展纲要》要求，充分依托行业资源开展认证认可标准化工作，广泛吸纳认证认可行业各方积极参与，SAC/TC261秘书处决定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国家标准计划项目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单

此次面向社会公开征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的国家标准计划项目如下：

- (一)《实验室远程评审技术规范》(计划号:20213373-T-469);
- (二)《合格评定标准通用要素》(计划号:20213374-Z-469);
- (三)《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 12 部分:合作商业关系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能力要求》(计划号:20213375-T-469);
- (四)《产品合格评定结果相互承认评价指南》(计划号:20213376-T-469)。

项目情况介绍详见附件 1。

二、报名要求

各单位报名人数不得超过两人。报名参加国家标准起草的单位应能提供以下资源支持:

(一)资源支持:参与单位应根据相应国家标准项目的翻译、起草、审定、宣贯等工作需要,通过承办会议、邀请专家等方式补充标准制修订所需费用;

(二)起草专家支持:参与单位应为国家标准的起草提供专家支持,所推荐专家应具备较强的专业能力和较高的英语水平,并能保障其充分参与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

SAC/TC261 秘书处将根据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情况择优组建起草组,参与相应国家标准预研、国际标准跟踪单位和专家优先考虑。

三、报送材料要求

报名参加国家标准起草的单位请填写《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表》(见附件),并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之前

将报名表电子版（word）和盖章扫描件（PDF）通过电子邮件反馈至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技术标准部，无需报送纸质材料。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亚宁；

联系电话：010-65994376；

电子邮件：wangyn@ccaa.org.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10号，邮编100020。

附件：1. 项目情况介绍

2. 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表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4年10月28日

业务专用

附件 1

项目情况介绍

（一）《实验室远程评审技术规范》

1. 基本情况

该标准为推荐性国家标准制定项目，项目计划编号 20213373-T-469，制修订周期 24 个月，由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归口管理。

2. 目的和意义

（1）实验室远程评审是实验室评审的创新模式。近年来随着远程办公软件、视频通信软件、智能手机的发展，远程的交流与沟通环节障碍已经越来越小，特别是实验室信息化系统、数据管理系统、远程监控系统的大量应用为远程评审提供了有力的评审支撑。远程评审的模式和效果得到诸多相关利益方的承认和接受。

（2）远程评审已经成为在常态条件下现场评审必要的辅助和支撑。在常规的现场评审中，适时引入远程评审技术做以辅助，可以提升评审的效率和效果，节约检验检测机构的交通成本和评审员的时间精力成本。如在人迹罕至的野外检测实验室或者检测现场，或者在一些特殊环境或者具有安全危险的检测现场，远程评审方式既能避免安全隐患，也可提升评审效果。

（3）远程评审已经成为在诸如疫情、安全等重大事件发生时为用户提供评审服务的重要替代手段。在 2020 年上半年的新冠疫情期间，CNAS 依据远程评审试点方案对 1100 余家次的实验室采

用了远程评审技术。评审范围覆盖了目前实施的所有评审类型，通过对实验室远程评审案卷的初步分析，远程评审发现的问题数量、深度、广度和现场评审相比没有明显的差别，可基本达到现场评审同样的效果。远程评审方式的使用得到了实验室的广泛好评，也极大缓解了因新冠疫情防控特殊时期导致的评审积压的情况。远程评审方案的发布及实施在助力疫情防控、守住人员安全底线、支持实验室复工复产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4) 为新形势下创新和优化我国的实验室资质认定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本项目的目标是：在对各类国际认证和认可权威组织远程评审的做法和经验进行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加以充分试点和技术验证，以制定出可适应各类实验室远程评审的通用技术规范，以满足各类机构对远程评审规范性的迫切需求。

3. 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将从实验室远程评审的术语定义、适用场景、实施过程等多方面进行规定，以进一步对实验室远程评审进行指导。本标准适用于从事检测、校准、检验、抽样、科研等类型的实验室的远程评审。主要技术内容包括：从申请条件、人员职责、场景要求、实施要求、硬件条件、技术能力确认方式、评审后续、数据传输与存储安全要求、保密要求等方面均进行了规范和要求。

4.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

IAF、ILAC 及国外认可机构和相关合格评定机构均有关于远程评审相关要求和文件。其中，IAF 的文件主要包括强制性文件 IAF

MD4 CC14:2019 《信息和通信技术 (ICT) 在审核/评审中的应用》、信息类文件 IAF ID 12:2015 《远程评审的原则》及 IAF ID 3:2011 《影响认可机构、合格评定机构和获证组织的特殊事件或情况的管理》以及 IAF 疫情期间发布的 FAQ 《常见问题及解答》；ISO 的文件主要是 ISO 19011: 2018 《管理体系审核指南》以及 ISO 审核实践组发布的《远程审核指南》。此外，国外多家认证认可机构（UKAS、A2LA、NVLAP、ANAB 等）及多个制度所有者（FAMI-QS、FSSC 等）发布了远程评审、审核的政策性文件。中国认证认可协会组织制定了团体标准《认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工作指南》和《认证机构远程审核指南》。

上述文件涵盖了认证认可行业国内外相关的政策和行业实践。其中，IAF 的信息类文件给出了远程评审原则，疫情期间的 FAQ 给出了在新冠疫情在全球爆发的背景下，实施远程评审指导原则。对这些政策、实践的研究为标准的制定提供了有益的帮助。

（二）《合格评定标准通用要素》

1. 基本情况

该标准主要等同转化国际标准化组织合格评定委员会（ISO/CASCO）内部程序文件 CAS/PROC33 *Common elements in ISO/CASCO standards*，标准类型为指导性技术文件，项目计划编号 20213374-Z-469，制修订周期 24 个月，由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归口管理。

2. 目的和意义

国际标准化组织合格评定委员会（ISO/CASCO）将发布的 ISO/PAS 17001、17002、17003、17004、17005 等 5 份规范文件整合为一个单独的 ISO/CASCO 内部程序文件，对合格评定国际标准通用要素部分提出统一要求和统一更新，有利于统一指导合格评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

3. 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主要规定了合格评定标准制修订中有关通用要素，对通用要素中的强制性用语和推荐性用语进行定义，范围涉及包括：“公正性”、“保密性”、“能力”、“投诉”、“申诉”和“管理体系”。

4.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

ISO/CASCO 将 ISO/PAS 17001、17002、17003、17004、17005 等 5 份规范整合为一个单独的 ISO/CASCO 内部程序文件，适用于全部新的和现行的国际标准化组织合格评定文件的通用要素。我国涉及的现有标准包括 GB/T 27001、GB/T 27002、GB/T 27003、GB/T 27004、GB/T 27005 等，需通过制定本文件对其进行整合。

(三)《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 12 部分：合作商业关系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能力要求》

1. 基本情况

该标准等同转化国际标准 ISO/IEC TS 17021-12:2020，标准类型为推荐性国家标准制定项目，项目计划编号 20213375-T-469，制修订周期 18 个月，由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归口管理。

2. 目的和意义

该标准为 GB/T 27021.1-2017《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 1 部分：要求》的补充内容，主要针对合作商业关系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对审核人员和认证机构的能力、知识和技巧提出相关要求，为认证机构和审核人员的相关能力、一致性、公正性建设提供指引。

3. 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1) 范围

本文件补充了 GB/T 27021.1-2017 现有的要求。针对合作商业关系管理体系，就审核及认证过程中人员和机构的特定能力做出要求。

(2) 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包括了：术语和定义、通用能力要求、合作商业关系管理体系审核团队能力要求、合作商业关系管理前提、术语、原则、实践和技术、合作商业关系管理体系审核员的特性、

能力和态度等。

4.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

目前国内尚无关于合作商业关系管理体系审核和认证的能力要求的相关文件，认证机构及审核人员多参照 GB/T 27021.1-2017《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1部分：要求》的相关内容建设自身能力。国际上 ISO 44001《合作商业关系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已经出台，作为可认证的一类标准，BSI、西班牙等国家标准化组织已启动认证业务。

(四)《产品合格评定结果相互承认评价指南》

1. 基本情况

该标准为推荐性国家标准制定项目，项目计划编号 20213376-T-469，制修订周期 24 个月，由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归口管理。

2. 目的和意义

本项目旨在通过文献梳理、比对分析和调查研究、专家研讨等方式筛选影响产品合格评定结果互认的评价因素，构建合格评定结果的相互承认指标体系，并通过制定评分规则形成互认可行性算法和量化的互认评价值，用于指导开展合格评定结果相互承认活动，使互认活动建立在科学系统的评价之后，促进互认活动成功率，减低互认合作成本。

3. 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1) 产品合格评定结果互认影响因素调研

通过文献资料的梳理分析和实地访谈和问卷调查获得产品合格评定结果互认影响因素的指标池。

(2) 互认评价指标体系构建

根据建立的指标池，通过问卷调查分析、层次分析法、专家打分法等方法，遴选影响互认的关键因素作为评价因素，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并通过影响程度和重要程度对各指标赋值，最终搭建评价规则和互认可行性算法，形成可量化的互认评价指标体系。

(3) 互认评价实施程序和方法的规范

通过调研总结已有的互认评价和互认活动过程,总结共性的实施程序和方法,并以指南的形式予以规范。

4.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

GB/T27068-2006《合格评定结果的承认与接受协议》给出了互认路径和方法的指南。国内在技术性贸易壁垒与认证认可国际互认制度研究已有诸多研究课题。国际标准化组织合格评定委员会(ISO/CASCO)发布了一系列国际标准、导则和指南:如针对认可机构实施的ISO/IEC导则的58、61;针对认证机构和实验室实施的ISO/IEC导则62、65、66和17025,为实施互认、多边承认等提供了依据。但是目前对产品合格评定结果相互承认进行评价的提法尚未出现。也未见有关产品合格评定结果相互承认评价的标准或指南。

附件 2

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表

参与单位名称					
参与标准名称					
单位情况介绍					
推荐专家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传真	
工作履历					

参加国内外 标准化技术 工作情况	
专业能力 特长	
单位负责人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抄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司，存档。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1年10月26日印发
